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第699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11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0分

地點：本處6樓第1會議室

主席：李昆振處長

紀錄：潘芃諭

出席單位及人員：

張建華副處長

邱璨坤總工程司（公出）

彭志文主任秘書

黃朝誠副總工程司

企劃科楊遠明科長

土木建築科宋建宏科長

機電科許捷翔科長

營運科李杰儒科長

管理及職安科王永錕科長

會計室劉麗榮主任

人事室王瑄富主任

政風室林彥宏主任

秘書室林婉如主任

府會聯絡員劉三裕幫工程司（請假）

壹、確認第698次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貳、歷次會議及指（裁）示事項列管案件辦理情形報告：無。

參、議會質詢列管事項：

一、交通局列管

（一）市政總質詢案件（第14屆第1次定期大會）

序號5（郭昭巖議員）：請詢問教育局後續規劃處理方式，繼續列管。

（二）部門質詢案件（第14屆第1次定期大會）

序號2（李建昌議員）：繼續列管。

（三）市長專案報告案件（第14屆第2次定期大會）

序號2（鍾佩玲議員）：繼續列管。

（四）部門質詢案件（第14屆第2次定期大會）

1. 序號14（陳重文議員）：繼續列管。

2. 序號19（徐立信議員）：請辦理會勘確認現場動線改善事宜，繼續列管。

3. 序號21（鍾佩玲議員）：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繼續列管。

4. 序號25（陳宥丞議員）：請召開座談會邀請貨運公會及計程車工會一同交流意見，繼續列管。

二、本處自行列管

（一）市長專案報告案件（第14屆第1次定期大會）

序號1（劉耀仁議員）：繼續列管。

（二）部門質詢案件（第13屆第8次定期大會）

序號1（汪志冰議員）、序號2（許家蓓議員）：繼續列管。

（三）部門質詢案件（第14屆第2次定期大會）

1. 序號1（郭昭巖議員）、序號2（簡舒培議員）、序號7（林世宗議員）、序號8（趙怡翔議員）、序號9（王孝維議員）、序號10（洪婉臻議員）、序號11（陳宥丞議員）、序號12（吳志剛議員）、序號13（游淑慧議員）、序號14（李傳中武議員）：解除列管。

2. 序號3（顏若芳議員）：請提前於12月中旬函復議員，

繼續列管。

3. 序號4 (鍾佩玲議員)：繼續列管。

4. 序號5 (林珍羽議員)：俟座談會後函復議員，並請預為準備大客車臨停區數量與位置等相關資料，繼續列管。

5. 序號6 (林延鳳議員)：本處權管部分業已完成，解除列管。

6. 序號15 (鍾沛君議員)：俟試辦完成再行解除列管。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新聞聯絡人報告 (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一) 請營運科預為準備邀集府級長官出席12月22日內湖321K01立體停車場啟用典禮之相關資料。

(二) 餘洽悉。

二、府會聯絡員報告

主席裁示：請掌握部門質詢期間議員關心案件辦理進度並儘速結案。

三、企劃科報告 (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洽悉。

四、土建科報告 (如書面資料)

副處長提示：新和國小停車場台電設備尚未施作完成一事，請函詢新工處確認後續電費處理方式。

主席裁示：

(一) 依副處長提示辦理，請確認電費拆帳事宜。

(二) 餘洽悉。

五、機電科報告 (如書面資料)

主任秘書提示：請將地下停車場電動車起火消防演習納入明

年防災演練項目。

主席裁示：

- (一) 請管職科依主任秘書提示明年辦理，並請機電科提供電動車起火處置之注意事項予場組。
- (二) 請持續追蹤松山車站電梯使用情形，並提早準備年度更換事宜。
- (三) 餘洽悉。

六、營運科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 請規劃內湖321K01停車場機車里民優惠事宜。
- (二) 請企劃科就廣慈與大巨蛋等機車空位較多之停車場周邊巷道檢討實施機退。
- (三) 餘洽悉。

七、管理及職安科報告（如書面資料）

補充報告：有關各場組異常事件報告，本月發生3件自助繳費機現金遭竊案。

政風主任提示：請於繳費機上張貼警示語嚇阻竊賊犯案。

主任秘書提示：請場組加強巡查。

主席裁示：

- (一) 依主任秘書及政風主任提示辦理，另請機電科確認自助繳費機是否設置開啟即發出警報聲響並連線管理室警示之功能，倘若無請檢討改善，並請廠商改善不同場設備鑰匙通用問題。
- (二) 餘洽悉。

八、會計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洽悉。

九、政風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補充報告：請各科室主管向同仁宣導應對民眾時須注意態度避免遭投訴。

主席裁示：

- (一) 請加強宣導常態性檢核常見缺失態樣，避免再犯。
- (二) 請企劃科留意公共停車充電樁相關補助要點上網公告，並依「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基金）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 (三) 請財產申報義務人按時下載查調之財產，並依時完成申報。
- (四) 餘洽悉。

十、人事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補充報告：請各科室主管向同仁宣導國旅卡儘速於年底前刷畢，另國外交易（例如國外機票、門票等商品）不得申請補助。

主席裁示：

- (一) 請各科室主管依人事室補充報告辦理。
- (二) 請加強查核同仁差勤及加班情形，並向同仁宣導辦公紀律及相關規定。
- (三) 餘洽悉。

十一、秘書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洽悉。

伍、臨時動議及裁示事項：

主任秘書提示：

- 一、10月份「我的減碳存摺」抽獎活動業已抽獎完成，倘同仁欲參加可聯繫企劃科窗口，歡迎同仁踴躍報名。
- 二、請各科室主管向同仁宣導，針對外場組回報之維修案、管理案等，倘與民眾使用有直接相關者，請各權管科室掌握時效

優先處理。

主席裁示：依主任秘書提示辦理，請各科室務必掌握民眾使用設備修繕案件辦理時效。

陸、散會：上午10時16分